

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法院 2026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法院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法院 2026 年单位预算表

- 一、单位收支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分单位)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情况表
- 十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法院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法院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1. 审理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商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2. 依法审理由上级人民法院指令再审的案件。受理不服本院判决、裁定的各类申诉和再审,对其中确有错误并已发生法律效力、裁定,依法再审。

3. 依法行使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对法律、法规、规章等草案提出意见,针对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4. 负责本院干部队伍思想教育,表彰奖励和教育培训工作;按照干部管理权限管理法官、执行员、书记员、司法警察及司法行政人员。

5. 管理本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6. 在审判工作中宣传社会主义法治,引导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

二、单位机构设置

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法院内设机构 21 个,包括: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第一庭、民事审判第二庭、行政审判庭、执行局、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政治部(机关党委、督察室)、综合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及 11 个人民法庭。

第二部分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法院 2026 年单位预算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表

表 2. 单位收入总表

表 3. 单位支出总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表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 10. 项目支出情况表

表 11.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3.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4.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

收支总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398.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6,644.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3.29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650.89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300.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471.63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8,698.62	本年支出合计	8,870.43
上年结转结余	171.81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8,870.43	支 出 总 计	8,870.43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表 2

收入总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8,870.43	8,698.62	8,398.6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0.00	171.81	171.81	0.00	0.00	0.00	0.00
203	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	8,870.43	8,698.62	8,398.6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0.00	171.81	171.81	0.00	0.00	0.00	0.00
203014	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法院	8,870.43	8,698.62	8,398.6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0.00	171.81	171.81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总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8,870.43	7,186.08	1,684.3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644.62	4,960.28	1,684.35			
20405	法院	6,644.62	4,960.28	1,684.35			
2040501	行政运行	4,960.28	4,960.28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2.60	0.00	102.60			
2040504	案件审判	1,409.94	0.00	1,409.94			
2040506	“两庭”建设	171.81	0.00	171.8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3.29	1,103.29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93.38	1,093.38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44.86	544.8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5.68	365.68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2.84	182.84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1	9.91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1	9.91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0.89	650.89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0.89	650.89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4.91	284.91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65.98	365.98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1.63	471.63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1.63	471.6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0.92	400.92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70.71	70.71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8398.62	一、本年支出	8570.4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398.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6344.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171.81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71.81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3.29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650.89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471.63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8570.43	支 出 总 计	8570.43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570.43	7,186.08	6,277.25	908.83	1,384.3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344.62	4,960.28	4,051.45	908.83	1,384.35
20405	法院	6,344.62	4,960.28	4,051.45	908.83	1,384.35
2040501	行政运行	4,960.28	4,960.28	4,051.45	908.83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2.60	0.00	0.00	0.00	102.60
2040504	案件审判	1,109.94	0.00	0.00	0.00	1,109.94
2040506	“两庭”建设	171.81	0.00	0.00	0.00	171.8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3.29	1,103.29	1,103.29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93.38	1,093.38	1,093.38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44.86	544.86	544.86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5.68	365.68	365.68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2.84	182.84	182.84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1	9.91	9.91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1	9.91	9.91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0.89	650.89	650.89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0.89	650.89	650.89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4.91	284.91	284.91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65.98	365.98	365.98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1.63	471.63	471.63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1.63	471.63	471.63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0.92	400.92	400.92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70.71	70.71	70.71	0.00	0.00

附表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3014	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法院	8570.43	7,186.08	6,277.25	908.83	1,384.35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186.08	6,277.25	908.8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732.39	5,732.39	0.00
30101	基本工资	860.53	860.53	0.00
30102	津贴补贴	820.81	820.81	0.00
30103	奖金	2,008.46	2,008.46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65.68	365.68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82.84	182.84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4.91	284.91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65.98	365.98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91	9.91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00.92	400.92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32.36	432.36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08.83	0.00	908.83
30201	办公费	55.18	0.00	55.18
30202	印刷费	16.00	0.00	16.00
30205	水费	5.00	0.00	5.00
30206	电费	90.00	0.00	90.00
30207	邮电费	18.00	0.00	18.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40.00	0.00	240.00
30211	差旅费	15.00	0.00	15.00
30213	维修（护）费	40.00	0.00	40.00
30214	租赁费	0.00	0.00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0.00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0.00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0	0.00	5.00
30228	工会经费	17.30	0.00	17.3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8.00	0.00	68.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8.45	0.00	128.4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0.90	0.00	210.9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44.86	544.86	0.00
30302	退休费	543.23	543.23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63	1.63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0.00	0.0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68.00	0.00	68.00	0.00	68.00	0.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表 11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申报日期：2025 年 12 月 19 日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法院					
填报人	宋潘红	联系电话	18007128325			
单位总体 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4 年	2025 年
	收入 构成	财政拨款	8570.43	96.62%	9926.03	8538.41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300	3.38%	300	399.42
		合 计	8870.43	100%	8890.29	8937.83
	支出 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6277.25	70.77%	6859.9	6034.18
		运转类项目支出	1011.43	11.40%	2002.87	1667.8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1581.75	17.83%	1363.26	1235.85
		合 计	8870.43	100%	10226.03	8937.83
单位职能概 述	<p>1. 审判法律规定由基层法院管辖的刑事、民商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p> <p>2. 依法审理由上级人民法院指令再审的案件。受理不服本院判决、裁定的各类申诉和再审,对其中确有错误并已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依法再审。</p> <p>3. 依法行使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对法律、法规、规章等草案提出意见,针对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p> <p>4. 负责本院干部队伍思想教育,表彰奖励和教育培训工作;按照干部管理权限管理法官、执行员、书记员、司法警察及司法行政人员。</p> <p>5. 审判法律规定由基层法院管辖的刑事、民商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p> <p>6. 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忠于社会主义祖国,自觉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p>					
年度工作任 务	<p>1. 牢牢把握审判工作正确政治方向。强化政治建设统领,坚持党对法院工作的绝对领导,认真学习贯彻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落实落细《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审判工作的意见》。充分发挥党的领导政治优势,压紧压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坚持以党建带队建促审判,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持续擦亮“法徽荣光映黄陂”党建品牌。</p> <p>2. 依法服务保障“支点建设”。把审判执行工作向“支点建设”聚焦聚力,紧紧围绕区委“九大行动”,服务保障全区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持续提升环境资源审判专业化水平,聚焦长江大保护,促进绿色低碳发展。</p> <p>3. 推动矛盾纠纷实质性化解。深度融入党委政府领导下的综合治理格局,做实定分止争,妥善审理民生案件,依法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充分发挥强制措施威慑力,加大打击拒执犯罪力度,强化终本案件管理,努力将“纸上权益”兑现为“真金白银”。积极推动执源治理,深化立、审、执衔接配合,引导当事人自觉履行义务。</p> <p>4. 全面提升审判质效。加强审判管理,健全“数据会商-理念更新-监督加压-跟踪问效”管理模式。坚持常态化、实质化开展案件质量评查,继续推行审委会研究发改案件制度,组织开展质量讲评和类案指导。持续提升办案效率,完善覆盖刑事、民事、行政三大诉讼加执行的“3+1”繁简分流机制。</p> <p>5. 持续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新时代法院铁军。一体推进政治素质、业务素质、职业道德素质建设,进一步优化绩效考核方案,鼓励先进、鞭策后进。聚焦审判实践难点,开展“订单式”培训,继续推进以赛促学,提升干警业务能力。实施“精品引领”工程,大力推进“四个一批”工作,力争在优秀庭审、优秀裁判文书、精品案件、典型案例等方面取得更大突破。持续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做实严管就是厚爱,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格执行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新时代政法干警“十个严禁”等</p>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审判执行业务经费	特定目标类	1406.94	1406.94	办案相关的商品和服务支出
	装备购置更新经费	特定目标类	3	3	被装购置支出
	信息化运行维护专项经费	其他运转类	102.6	102.6	信息化运行维护及服务支出
	罗汉寺人民法庭建设项目	其他运转类	1295.52	171.81	罗汉寺房屋建设
整体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2027年)			年度目标	
	<p>目标1: 集中精力和资源全力办好案件, 妥善运用司法手段化解社会矛盾、保护群众利益、促进社会和保障经济发展; 利用信息技术提升审判质量和效率, 完善司法审判信息资源库。维护生效法律文书的权威和法律的尊严, 建设一支政治坚定、业务精通、作风优良、执法公正、纪律严明的执法队伍, 保障我院审判及其他综合运转工作的顺利开展。</p> <p>目标2: 加强信息化建设。提高网络设备的安全运行环境, 提高工作效率, 建立面向社会的公共服务系统。保证庭审数字化管理需要, 实现庭审笔录同步展示、庭审同步录音、录像、庭审同步直播和查询统计、光盘刻录管理等功能。</p>			<p>目标1: 发挥法院职能作用, 公平公正办理民事案件、行政案件、刑事案件、集中处理涉讼信访及群体性事件和清理化解涉讼信访积案。提高各类案件的执行率, 加大化解“执行难”力度, 转变执行作风, 规范执行行为和队伍建设。</p> <p>目标2: 保障全年全院信息化系统稳定、安全运行, 及时解决各子系统运行中发生的各类软、硬件故障。为以审判为中心的各项工作提供有力的信息技术支持。</p>	
长期目标1:	集中精力和资源全力办好案件, 妥善运用司法手段化解社会矛盾、保护群众利益、促进社会和保障经济发展; 利用信息技术提升审判质量和效率, 完善司法审判信息资源库。保护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维护生效法律文书的权威和法律的尊严, 建设一支政治坚定、业务精通、作风优良、执法公正、纪律严明的执法队伍。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法定期限内结案率	96%	计划标准
			案件信息录入达标率	100%	历史数据
		质量指标	案件收结比	87%	历史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群众对法院信任度	持续增强	历史数据
			涉企案件评估率	75%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网络信访回复率	100%	历史数据
			息诉息访率	10%	历史数据
长期目标2:	加强信息化建设。提高网络设备的安全运行环境, 提高工作效率, 建立面向社会的公共服务系统。保证庭审数字化管理需要, 实现庭审笔录同步展示、庭审同步录音、录像、庭审同步直播和查询统计、光盘刻录管理等功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信息系统数据实时更新	100%	历史数据
			信息系统运维保障及时率	100%	历史数据
		质量指标	信息系统故障下降率	20%	历史数据
		数量指标	处理信息化系统维修(护)次数	6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支撑线上线下“一站式”诉讼及审判服务	100%	历史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案件当事人满意度	满意	历史数据		
			法院干警满意度	满意	历史数据		
年度目标 1:	发挥法院职能作用，公平公正办理民事案件、行政案件、刑事案件，集中处理涉讼信访及群体性事件和清理化解涉讼信访积案。提高各类案件的执行率，加大化解“执行难”力度，转变执行作风，规范执行行为和队伍建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年	上年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法定期限内结案率	94%	95%	96%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案件信息录入达标率	100%	100%	100%	历史数据
			案件质量评查合格率	100%	100%	100%	历史数据
			案件收结比	92%	92%	92%	历史数据
	数量指标	案件受理数	20000	25000	23000	历史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护当事人合法权益	保障	保障	保障	历史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网络信访回复率	98%	98%	98%	计划标准
涉诉信访投诉率			2%	2%	2%	历史数据	
年度目标 2:	保障全年全院信息化系统稳定、安全运行，及时解决各子系统运行中发生的各类软、硬件故障。为以审判为中心的各项工作提供有力的信息技术支持。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年	上年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信息系统数据实时更新	100%	100%	100%	历史数据
			信息系统运维保障及时率	100%	100%	100%	历史数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不超预算	≤100%	≤100%	≤100%	历史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支撑线上线下“一站式”诉讼及审判服务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招录法官助理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标准	

表 12-1

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2025 年 12 月 19 日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法院审判执行业务经费	项目编码	42010025203T000000145		
项目主管部门	203-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法院		
项目负责人	刘卓然	联系电话	61003831		
单位地址	黄陂区前川街百锦街 222 号	邮政编码	430300		
项目属性	01-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31-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报理由	作为国家审判机关,法院承担着维护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的职能作用。为保障审判执行为中心的各项审判工作的正常进行,根据法院各类审判、执行业务的性质、案件数量、开展活动支出内容,设立审判、执行业务经费项目,主要为行政、再审、民事、刑事、执行等案件办案经费和破产援助、反恐、扫黑除恶等其他办案业务经费。				
项目主要内容	当年申请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办案经费、雇员、聘用人员劳务费、档案扫描委托业务费、办公场所日常维修(护)费等。				
项目总预算	1406.94	项目当年预算	1406.94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4 年 1260.85 万元,2025 年 1223.12 万元,2026 年 1512.54 万元较上年增加 289.42 万元,增长原因为雇员制增加及雇员制晋级。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406.94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06.94		
	其中: 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106.94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300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办案办公耗材、书报杂志订阅、	办案办公用品，法律期刊、购书	办公费	80	根据当年业务需求测算	
案件法律文书邮寄及集约送达费	根据办案需要，部分法律文书采用集约送达方式、部分法律文书仍采用传统邮寄送达方式。	邮寄费	105	根据当年业务需求测算	
档案管理经费	电子卷宗同步扫描，按照档案管理要求，完成案卷扫描至归档所需工作；卷宗整理、归档档案费	委托业务费	107.61	根据当年业务需求测算	
雇员制人员经费	雇员制书记员	劳务费	482.94	根据当年业务需求测算	
其他司法辅助人员经费	聘用人员、派遣人员等	劳务费	185.02	根据当年业务需求测算	
陪审员补助	人民陪审员参加审判活动期间，由人民法院依照有关规定按实际工作日给予补助。	劳务费	14.46	根据当年业务需求测算	
调解员费用	诉前需委托调解、向调解员支付的费用。	劳务费	87.32	根据当年业务需求测算	
公证调查	执行局委托公证调查，向公证机构支付的费用。	其他商品服务费	5	根据当年业务需求测算	
办案工作餐费	根据办案需要，办案人员办案时间产生工作餐费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101.59	根据当年业务需求测算	
执行局拘留体检	对拟拘留人员体检费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3	根据当年业务需求测算	
其他审判、执行业务支出	办案过程中产生的舆情监控、舆情维稳、优化营商环境等支出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10	根据当年业务需求测算	
司法鉴定费	刑庭保外就医、监外执行的鉴定需要	其他商品服务	5	根据当年业务需求测算	
维修维护	审判楼及法庭日常维修支出	维修（护）费	200	根据当年业务需求测算	
办案人员差旅费	办案执法、调查差旅	差旅费	20	根据当年业务需求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邮政服务	1	105			
数据加工处理服务	1	107.61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解决“案多人少”矛盾，合理配备办案辅助人员、购买社会化服务，大力促进法官集中精力审理案件，提升立案、审判效率，提高办案质量；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加大执行力度，规范执行行为，建设一支政治坚定、业务精通、作风优良、执法公正、纪律严明的执法队伍，为解决执行难提供有力组织保障。
年度绩效目标 1	公开招录、遴选、选拔辅助办案人员，满足审判工作需要；保障人民陪审员依法参加审判活动，促进司法公正，提升司法公信；妥善运用多元调解组织力量，在诉前、诉中化解矛盾纠纷，保护群众利益，减少诉讼，促进社会和谐、保障经济发展。
年度绩效目标 2	保障办案人员开展审判、执行业务活动的正常运转，公平公正办理行政、再审、民事、刑事、执行等案件，及时处理信访案件、网络舆情；做好司法救助、破产援助工作，扎实推进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等其他办案业务，促进矛盾纠纷解决，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雇员制司法辅助人员、聘用辅助办案人员辅助办案件数	≥ 20000 件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诉前调解成功率	≥ 3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法定期限内结案率	≥ 95%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弘扬司法民主、促进司法公开	大力弘扬、有力促进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群体满意度	≥ 85%	历史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司法辅助人员人数	85	85	95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雇员制司法辅助人员、聘用人员年度考核合格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诉前调解成功率	30%	30%	≥ 30%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引导非诉方式解决纠纷积极性	有力提高	有力提高	有力提高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法官对书记员的满意度	85%	85%	85%	历史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 2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率	95%	95%	95%	历史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档案数据迁移完成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集约送达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审判工作需要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及时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历史标准

表 12-2

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5 年 12 月 19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法院装备购置更新经费	项目编码	42010025203T000000146		
项目主管部门	203-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法院		
项目负责人	刘卓然	联系电话	61003831		
单位地址	黄陂区前川街百锦街 222 号	邮政编码	430300		
项目属性	01-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31-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保障审判业务对办案用办公设备、服装、车辆的使用需求				
项目主要内容	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被装购置 3 万元。				
项目总预算	3	项目当年预算	3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4 年 102.41 万元，2025 年 12.73 万元，2026 年 3 万元，今年较往年减少资产购买。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3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被装购置费	干警、法警换装经费；新招录公务员、雇员制司法辅助人员服装费	被装购置费	3	根据当年业务需求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提高法院业务装备保障水平，规范化采购更新和使用各类装备。					
年度绩效目标 1		完成资产购置更新、完成新招录公务员、雇员制司法辅助人员服装购置工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车辆购置更新数量	4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业务装备采购验收合格率	90%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配发服装及时完成率	及时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对业务装备的满意程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装更新数量	0	0	14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配发服装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配发服装及时完成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为审判工作提供长效有力保障	有力保障	有力保障	有力保障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干警对服装的满意程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表 12-3

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2025 年 12 月 19 日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法院信息化运行维护专项经费	项目编号	42010025203Y000000131		
项目主管部门	203-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法院		
项目负责人	刘卓然	联系电话	61003831		
单位地址	黄陂区前川街百锦街 222 号	邮政编码	430300		
项目属性	01-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22-其他运转类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根据省法院全省法院“两个一站式”建设和《全市信息化“一中心、六平台、十八个应用系统”推广方案》的要求,对标最高法院质效评估体系,围绕多远解纷息诉和提高审判质效,构建现代诉讼服务体系。为保障法院审判中心业务和综合管理工作,充分发挥信息化的技术支撑作用,努力打造“线下”集中,“线上”集成,开放互动,交融共享的诉讼服务体系。				
项目主要内容	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保障全院信息化系统稳定、安全运行以及光纤租赁等费用。				
项目总预算	102.6	项目当年预算	102.6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4 年 125.95 万元,2025 年 114 万元,2026 年 102.6 万元,较上年减少 11.4 万元,主要减少软件运维及驻场维护。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02.6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2.6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02.6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线路租赁	光纤租金、专用通讯网租金、院内外网年租金	租赁费	10.2	根据当年业务需求测算			
软件维护	用于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费	维修（护）费	92.4	根据当年业务需求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全面实现科技手段在全省法院机关执法办案、法律监督、规范执法、法院管理、网络平台等各项法院工作中应用的目标，建立面向社会的公共服务系统，积极作用。					
年度绩效目标 1		保障全院信息化系统稳定、安全运行，及时解决各子系统运行中发生的各类软、硬件故障，为以审判、执行为中心的各项工作提供有力的信息技术支持。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天数	31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故障排除率	95%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信息系统数据实时更新率	95%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审判、执行工作提供信息技术支持	有力支持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日常信息化运行维护满意度	80%	历史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院专用线路租赁	9	10	10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故障响应率	95%	95%	95%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信息系统数据实时更新率	95%	95%	95%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信息化系统正常运转	有力保障	有力保障	有力保障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日常信息化运行维护满意度	80%	80%	80%	历史标准

表 12-4

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2025 年 12 月 19 日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法院罗汉寺人民法庭建设项目		项目编码	42010023203Y000000120
项目主管部门	203-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法院
项目负责人	刘卓然		联系电话	61003831
单位地址	黄陂区前川街百锦街 222 号		邮政编码	430300
项目属性	01-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22-其他运转类			
起始年度	2023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报理由	<p>中共省委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全省人民法庭规范化建设的意见》的通知(鄂办文〔2022〕1号)；</p> <p>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认真贯彻落实省委办公厅《关于加强全省人民法庭规范化建设的意见》的通知(鄂高法〔2022〕20号)、《“人民法庭规范化建设年”实施方案》的通知(鄂高法〔2022〕33号)；</p> <p>市发展改革委《关于黄陂区人民法院罗汉寺法庭业务用房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武发改审批服务[2023]145号)</p> <p>市发展改革委《关于黄陂区人民法院罗汉寺法庭业务用房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武发改审批服务[2023]170号)</p>			
项目主要内容	<p>根据《人民法庭建设管理技术标准》(2015)232号文一类人民法庭的建筑面积控制指标和黄陂区罗汉寺人民法庭的实际需求,项目占地3229.77平方米,总面积1929.35平方米,其中设置有:法庭业务用房、配套用房、门卫房及同步建设供配电、给排水、消防、停车位、道路及绿化等配套设施。</p>			
项目总预算	1295.52		项目当年预算	171.81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71.81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
	其中: 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0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171.81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工程建设	房屋建筑物构建	50401-房屋建筑物构建	171.81	根据当年业务需求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房屋建筑物构建		1	171.81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修建办案场所业务用房、购置办公设备，为办案人员开展审判工作提供基础设施环境。					
年度绩效目标 1		完成业务用房、办公设备改造，保障审判工作正常开展。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主体工程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完工项目验收质量合格率	100%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程安全事故	0 起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环境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房屋建筑面积	1929.35 m ²	1929.35 m ²	1929.35 m ²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建设(修缮)经费使用的合规性	合规	合规	合规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及当事人满意率	90%	90%	90%	计划标准

第三部分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法院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法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余结转。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026 年收支总预算 8870.43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67.4 万元，下降 0.75%，主要是项目经费减少。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6 年收入预算 8870.4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398.62 万元，占 94.68%；其他收入 300 万元，占 3.38%；上年结转结余 171.81 万元，占 1.94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6 年支出预算 8870.4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186.08 万元，占 81.01%；项目支出 1684.35 万元，占 18.9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8570.43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8398.62 万元、上年结转 171.81 万元。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6344.6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3.2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50.8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71.63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8570.43万元。其中：(1)本年预算8398.62万元，比2025年预算减少139.79万元，下降1.64%，主要是公用经费压减、项目经费减少；(2)上年结转171.81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7186.08万元，占83.85%，其中：人员经费6277.25万元、公用经费908.83万元；项目支出1384.35万元，占16.15%。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2026年预算数4960.28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84.22万元，增长1.73%，主要是：工资政策性变动。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6年预算数102.6万元，比2025年预算减少11.4万元，降低10%，主要是：全面落实“一张网”建设，系统规划信息化运维，精简部分支出。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2026年预算数1109.94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174.09万元，增长18.60%，主要是：增加档案扫描费用及雇员劳务费等辅助办案相关业务经费。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两庭”建设(项)2026年预算数171.81万元，比2025年预算减少299.82万元，降

低 63.57%，主要是：罗汉法庭已完工，待竣工决算后支付尾款。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6年预算数 544.86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38.9 万元，降低 6.66%，主要是：退休人员变动导致退休人员统筹待遇变动。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 365.68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6.11 万元，增长 1.70%，主要是：养老保险调整缴费基数。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 182.84 万元，48.32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134.52 万元，增长 278.39%，主要是：职业年金按照新要求执行。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 9.91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2.73 万元，增长 38.02%，主要是：工伤保险调整缴费比例。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基本医疗保险缴费(项)2026年预算数 284.91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29.63 万元，降低 9.42%，主要是：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基本医疗保险基数调整。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6年预算数 365.98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16.67 万元，降低 4.36%，主要是：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基数调整。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6 年预算数 400.92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26.73 万元，增长 7.14%，主要是：住房公积金基数调整。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6 年预算数 70.71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0.05 万元，增长 0.07%，主要是：因人员变动导致金额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7186.0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6277.25 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5732.39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44.86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 908.83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68 万元，与 2025 年持平。具体包括：

1. 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 与上年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68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8 万元), 比上年增加 0.5 万元, 增长 0.74%, 主要原因是因车辆老旧, 运维费用相应增加。

3.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比上年减少 0 万元, 下降 100%, 主要原因是根据上级要求严控“三公”经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项目支出 1684.35 万元,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1212.54 万元、结转结余 171.81 万元, 单位资金 300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法院罗汉寺人民法庭建设项目 171.81 万元, 主要用于房屋建筑物购建。

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法院信息系统运行维护项目 102.6 万元, 主要用于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费、租赁费等。

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法院审判执行业务经费 1406.94 万元, 主要用于邮电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其他商品服务支出等。

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法院装备购置更新经费 3 万元主要用于被装购置。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6年机关运行经费908.83万元，比2025年减少73.92万元，降低7.52%，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

(二)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6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723.42万元，比上年度减少262.51万元，降低26.63%，主要原因是减少工程类政府采购支出。其中：货物类15万元，工程类171.81万元，服务类536.61万元。

(三)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2026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595.21万元。其中：物业服务138万元，安保服务102万元，印刷服务16万元，扫描服务107.61万元，邮政送达服务105万元，信息化运维102.6万元，车辆维修保养24万元。

(四) 委托业务费预算情况

2026年委托业务费支出112.61万元。其中：档案扫描107.61万元、宣传费5万元。

(五)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法院共有车辆27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24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3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3套。2026年减少国有资产35.57万元，主要为：电脑、打印设备、厨具和其他设备。

(六)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6年，预算支出8870.43万元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整体支出绩效目标、4个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同时，拟对2025年单位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单位资金：是指除财政拨款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

(三) 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 本单位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如：

1、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反映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审判活动的支出。

4、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两庭”建设反映人民法院审判用房、人民法庭用房、刑场建设维修和设备购置,以及审判庭安全监控设备购置及运行管理等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备注：本报告中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